

证券代码：300501

证券简称：海顺新材

公告编号：2025-104

债券代码：123183

债券简称：海顺转债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1日（周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21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南浔经济开发区南浔大道

2888号浙江海顺新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林武辉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4人，代表股份98,070,1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458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97,449,1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120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4人，代表股份621,0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85%。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7人，代表股份3,520,7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19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2,899,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807%。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4人，代表股份621,0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85%。

2、其他出席人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与会股东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97,770,6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46%；反对293,5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3%；弃权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97,770,4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44%；反对293,5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3%；弃权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3%。

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 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97,751,5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51%；反对293,5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3%；弃权2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6%。

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 0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97,770,4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44%；反对293,5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3%；弃权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3%。

表决结果：通过。

2. 04、《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97,770,4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44%；反对293,5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3%；弃权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3%。

表决结果：通过。

2. 05、《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97,751,5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51%；反对312,4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86%；弃权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3%。

表决结果：通过。

2. 06、《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97,770,4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44%；反对293,5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3%；弃权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3%。

表决结果：通过。

2. 07、《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97,770,4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44%；反对293,5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3%；弃权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3%。

表决结果：通过。

2. 08、《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97,770,4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944%；反对 293,52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93%；弃权 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3%。

表决结果：通过。

2.09、《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97,770,4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944%；反对 293,52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93%；弃权 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3%。

表决结果：通过。

2.10、《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97,770,4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944%；反对 293,52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93%；弃权 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3%。

表决结果：通过。

2.11、《关于修订<对外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97,751,5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751%；反对 312,42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86%；弃权 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3%。

表决结果：通过。

2.12、《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97,744,0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675%；反对 319,92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62%；弃权 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3%。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及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97,770,6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946%；反对 293,52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93%；弃权 6,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1%。

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四)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黃勤先生、林鑫先生、倪海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4.01、《关于提名黃勤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97,449,5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2,900,1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572%。

根据表决结果，黃勤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2、《关于提名林鑫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97,449,5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2,900,1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2.9572%。

根据表决结果，林鑫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3、《关于提名倪海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97,449,5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2,900,1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572%。

根据表决结果，倪海龙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五)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郭珣先生、马石泓先生、王琳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5.01、《关于提名郭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97,449,5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2,900,114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572%。

根据表决结果， 郭珣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2、《关于提名马石泓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97,449,51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6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2,900,111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572%。

根据表决结果， 马石泓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3、《关于提名王琳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97,449,51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6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2,900,111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572%。

根据表决结果， 王琳琳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7,999,82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83%；反对 48,4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4%；弃权 2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50,4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019%；反对 48,4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761%；弃权 2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22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傅怡堃、周旋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